附件2

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建设方案（试行）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考察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助力浙江成为“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”，省科协将在全省开展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建设工作。国际学术交流中心是集聚国内外“高精尖缺”人才、启迪学术思想激发科技创新、服务科技经济社会深度融合的平台。具体建设方案如下：

一、建设目标

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建设工作按照“探索创新、保证质量、成熟一家建一家”的原则有序开展。2020年，在全省布局建设示范点，力求少而精。各示范点具备国际学术交流配备标准和会议策划承办能力，并根据本地实际，积极探索不同建设模式，各具所长、优势互补。最终在全省打造形成机制完善、保障有力、开放共享的国内外高端人才学术交流合作网络。

二、功能定位

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将聚焦科技前沿和未来产业，结合地方发展需求，促进国内外“高精尖缺”人才的沟通和交流，激发新思想、展现新科技、分享新成果。主要有以下几大功能：

**1.国内外学术交流。**加强国内外高端人才的交流与合作，通过学术论坛、精品会议、联合研究等方式建立国内外交流对接网络，推动国际学术组织、全国性学会、省级学会与地方的交流合作。

**2.国际人才互访。**通过平台建设，开展人员互访、科研合作、学术互访。建立国际人才交流渠道，定期或不定期把海外高端人才请进来，或计划性派出专业人员赴海外开展专业培训、项目合作、实习实践等。

**3.科技前沿发布。**分享国内外前沿科技与未来创新，定位于创新型、专业性和国际化，就国际科技前沿趋势、未来产业发展开展深入对话和交流。

**4.决策咨询服务。**围绕经济社会发展，组织海内外专家建言献策，形成具有科学性、前瞻性、针对性的高质量研究成果。

**5.科学文化传播。**建立与国内外科学文化传播机构的合作，积极开展与公众的对话，弘扬科学精神、倡导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，提高公众科学文化素质，助力我省科技文化建设。

三、建设模式

1.先进行示范点的建设，具有一定经验和基础后再在全省推广。

2.申请建设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示范点的主体，原则上以县级区域、特色小镇、高新园区、产业集聚区、高等院校为主。

3.建设单位向省科协提交书面建设申请，经专家评审、现场考察，列入试点建设名单。每个示范点的建设期为1年，到期后验收合格的，由省科协授予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牌匾。

4.优先支持申报各类人才引进计划、国际合作基地，以及国家引才引智示范基地、国家地方高校创新学科引智基地。

四、建设标准

**1.海外人才服务机制健全。**制定出台服务海外高层次人才的专项政策举措，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人才服务机制，给予足够的力量保障，对国际高端人才签证邀请、住宿、医疗等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定期联络互访海外科技社团、名校名所及相关机构。

**2.海外人才政策配套完善。**所在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等地方政府大力支持建设工作，具有较完善的支持海外高端人才交流访问、项目合作、创新创业配套政策。

**3.创新服务平台作用明显。**各地根据地方发展需要，搭建海外高层次人才协同创新服务平台，如诺贝尔奖工作室、海外智库等，为区域发展开展人才培养、关键技术攻关提供技术支撑等。建设期内，完成1家以上有海外高层次人才加盟的公共平台建设，投入运营，实绩明显。

**4.配套保障条件优良。**重视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软硬件建设，在配备上符合国际学术会议相关要求、并具备集研讨、科研、交流、培训、生活为一体的场所和设施的供给保障，鼓励与市场化运作的企事业单位合作，提供优良服务。确需另行建设的，原则上尽可能利用已有的、具有一定基础的建筑和设施设备进行合理改造，采取市场化等手段提高利用率，不得以建设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为名大搞楼堂馆所建设。

**5.海外人才集聚成效显著。**区域内形成海外高端人才引领作用明显、国际交流密切、与产业发展融合度高氛围浓厚的良好人才生态。建设期内，每年组织开展3批以上海外专家地方行或产业对对接活动，开展2场以上国际学术交流会议，集聚15位以上国际高层次专家，形成长效联络机制。

**6.国内外高端学术品牌形成。**积极开展与国外学术团体、全国性学会及省级学会的合作，形成地域特色鲜明的常设性、精品化高端学术品牌，把更多的创新资源引入地方，以会兴业，以业引才。

五、服务保障

1.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建设工作，在省科协党组的领导下，由学会部和省国际民间科技交流中心共同负责开展。

2.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的活动资源主要包括引入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国际性论坛(会议)；国家级、省级学（协）会学术交流活动；国际社团组织学术交流活动等。

3.建设经费和日常工作经费，主要由地方财政根据需要给予配套支持。经认定为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，每年开展的学术交流活动，优先列入省科协“重点学术活动”，给予相应经费补助。

4.“国际学术交流中心”经过1-2年运行发展，平台成熟和形成一定规模后，争取省委组织部人才办、省科技厅、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推进并建立协调小组，争取财政经费支持。